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 3 名，实际参会监事 3 名，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宫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充分的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关于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中所列示的问题进行了分析整改，公司编制的《关于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对相关问题的整改情况，符合山西证监局下发的《决定书》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写的整改报告。

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